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 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目的：

藉由專題講座與實際演練，針對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之術科測驗進行方式及注意事項，讓高中及國中教學現場教師，能更明瞭調整之精神與進行方式，有助於舞蹈教學專業精進。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二、承辦單位：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總召學校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參、實施方式：

一、參加對象：

(一)高中及國中舞蹈教學相關科目的教師

(二)舞蹈教育機構相關人員

(三)藝術才能班舞蹈班諮詢輔導委員

二、辦理方式：採實體方式辦理工作坊。

三、工作坊地點：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407334 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 240 號)

進德樓 2 樓舞蹈館

四、工作坊時間：11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一)

五、工作坊流程及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辦單位
09:50-10:00	報到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10:00-10:10	主席致詞 長官致詞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10:10-10:40	舞蹈班術科測驗題型調整說明 講師：董述帆老師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10:40-11:30	114 學年度舞蹈班術科測驗流程說明 講師：董述帆老師、范瀨文老師、羅孟真老師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11:30-12:00	綜合座談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12:00	散會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肆、報名方式：

一、請有意願參與工作坊的研習者請填寫表單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71414MYhmh1A8jWT6>

二、報名截止日期：114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一)



三、因研習場地有限，限制人數 100 名；如報名超出 100 人，則以「表單」報名之

「先後次序」錄取。承辦單位將於 114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二)以電子郵件方式通

知所有參加研習者行前事項。(本次不授予研習時數)

四、聯絡人：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李硯修助理，電話：(02)2857-7326 分機 301

301@g.ntsh.ntpc.edu.tw

伍、本次研習開放校內停車，然文華高中停車位有限，建議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

工具前往(搭乘【臺中捷運綠線】至「文華高中」站)；不提供接駁服務。

陸、本計畫績優之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成效報請敘獎。